

片7次，观看人数累计1300人次。因雷击引发“4.01”“5.15”森林火灾，开展连续作战，将森林火灾损失降低到最低。制定维稳、抗洪抢险、森林防火3个应急方案，由基干民兵组建成应急分队35人，其中党员27人。9月，开展民兵集中训练、实弹射击训练。

【社会保障】 完善农村最低生活保障体系，有低保35户141人、低保兜底14户52人，有特困户13户13人；发放低保金37.07万元，发放特困人员补助金7.02万元。有残疾人14人，新增肢体一级残疾人1人，新增肢体二级残疾人1人，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资金1.12万元。农村养老保险覆盖人数232人，其中续保222人，新参保10人；已享受养老保险待遇83人，新增缴费50人。完善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保障体系，农村新型医疗保险参合人数576人，参合率95%；共上报困难群众医疗救助10人次。

（高瑶乐）

洪坝乡

【概况】 洪坝乡位于九龙县东北部，东北与石棉县相连，南邻湾坝镇，西接雪洼龙镇，西北与康定市交界。面积566平方千米。乡政府驻地中心村，海拔2205米，距县城约379千米。有天然林面积218035.5亩、退牧还草面积105000亩、退耕还林面积862.4亩、天然草地面积35.04万亩、可利用草地面积31.57万亩。全乡辖中心、羊圈门2个行政村、6个村民小组。2020年末有人口377户1082人，其中藏族687人，汉族80人，彝族314人，其他民族1人。

【经济发展状况】 全乡农作物播种面积1570亩，粮食播种面积1067亩，粮食总产量369吨。种植蔬菜46亩，蔬菜总产量44吨。投入少数民族发展资金40万元，建成重楼标准化种植基地1个，种植重楼25亩。种植白芨50亩。各类牲畜年末存栏6624头（只、匹）。加强3个牦牛养殖专业合作社管理，实施本选优选工作，养殖牦牛3000头，有养牛示范户7户、野猪养殖示范户1户。

【基础设施建设】 投资20万元，完成中心村道路硬化工程。投入上级补助资金20万元，完成中心村产业路建设。投入上级补助资金15万元，完成羊圈门村产业路钢架桥建设。完成2020年中心村民族团结进步新村建设任务（十家铺子活动广场、中心村村委会活动广场建设、产业路规划及毛路建设）。确保24千米通乡油路和村、组道路通畅，组织力量抢修受灾损坏通乡公路10次，抢修里程2千米，抢修15处，投入资金30余万元。汛前完成河道疏通工程4千米。完成农村饮水安全工程年度建设任务。完成2020年羊圈门村土地整治工程建设任务。完成通乡公路（石棉境内）硬化4.3千米。

【社会事业】 乡中心校寄宿制学生50人，补助资金85000元；减免幼儿保教费用39人，补助金额23400元；中心校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生营养改善81人，补助金额61560元；落实中心校“三免一补”81人。人口自然增长率为8‰。卡介苗接种率为100%，乙肝疫苗接种率100%。开展健康宣传活动讲座6场、包虫病筛查251人、犬粪采集40只，发放宣传小册160余本、宣传资料单1200余份。建立干部群众健康电子档案765人，建档率100%；管理高血压病人62人，管理率100%；管理糖尿病病人15人，管理率100%；管理精神病患者3人，管理率100%；入

户发放健康教育宣传资料 6 种 630 份；对全乡 65 岁以上老年人、孕产妇、儿童、高血压、糖尿病等人群进行免费体检、随视、健康指导服务，开展外请专家为群众免费健康检查 1 次，检查 260 余人次。

【生态文明建设】 推进乡村治理，巩固退耕还林 862.4 亩，管护国有林 26.6 万亩、集体公益林 11891 亩，完成绿色植保防控 700 亩。兑付草原补奖三项直补资金 78.6 万元。宣传国土资源管理法律、法规，无重特大生态破坏事故及环境污染事故。完成羊圈门村老村委会外河道治理 0.38 千米。

【脱贫攻坚】 启动精准脱贫“回头帮”“回头看”工作，动态管理贫困户。开展防返贫工作，全乡原建档立卡贫困户无返贫现象。完成“账账相符”“脱贫攻坚全覆盖普查”工作任务。

【安全生产】 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岗双责”，健全安全防控机制，加强安全生产监管；开展拉网式安全检查 5 次，排查隐患 1 处，督促限期整改 1 处，整改率 100%；开展安全知识宣传，签订企

业安全生产责任书、农村道路交通安全责任书、防汛安全责任书、监测点人员责任书 60 余份。完善食品卫生安全应急预案。加强地质灾害监测点及监测人员管理。加强社会治理，排查处理各类矛盾纠纷 3 起，其中，村人民调解委员会调处 1 起，上报 2 起；开展法制宣传 15 次，发放宣传资料 560 余份；接待并妥善处理群众来访 2 件 3 人次。全年开展书记或乡长大接访 12 次，接访群众 5 人，统计问题 5 个，协调解决问题 5 个，处置率 100%。

【社会保障】 登记城镇失业人员 2 人，解决残疾人居家灵活就业 6 人，直接补贴居家灵活就业 1 人，促进“9+3”学生入学及就业指导。提供法律援助 1 人，援助案件 1 件。扶持残疾人发展生产 1 人，选送 1 名脑瘫儿童到石棉县容大医院进行康复训练。发放 158 人最低生活保障金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参保 353 人，兑付农村养老金 73 人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 97%，医疗费用报销比例为 75%，贫困户在县域内看病自费金额控制在 5% 以内。

（罗华）

附录

JIULONG NIANJIAN 2021

